

贺兰县教育体育局

贺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文件

贺兰县发展和改革局

贺教通〔2023〕13号

关于联合开展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收费工作 专项检查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

为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纪委监委关于开展全区教育领域侵害群众利益不正之风专项治理工作部署要求，推进我县教育领域侵害群众利益不正之风专项治理工作向纵深发展，全面净化全县教育生态、维护教育公平、提升教育质量。经研究，贺兰县教育体育局、贺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贺兰县发展和改革局将联合开展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收费工作专项检查。现将有

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范围

全县中小学、幼儿园（含民办）。

二、检查方法

随机入校抽查。

三、检查时间

从3月24日开始。

四、检查重点

1. 擅自设立收费项目、扩大收费范围、提高收费标准等乱收费行为。

2. 强行收费、搭车收费行为。

3. 违反自愿原则和非营利性原则，强制收取服务性代收费或从中牟利的行为。

4. 违规征订收费文件目录之外教辅资料的行为。

5. 收费不公示或公示不规范的问题。

四、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各中小学、幼儿园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领导，严格落实校（园）长的主体责任，提前将所有财务档案准备齐全，以备检查

2. 严格责任追究。本次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将移交县纪委和审计部门进行处理，并严肃追究各校（园）主要领导及相关人

员的责任。



2023 年 3 月 22 日